



沈阳市第一七五中学食堂师生餐饮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类型:招标公告

发布媒体:發步公告

发布时间: 2025-03-28 14:16:25

项目概况

沈阳市第一七五中学食堂师生餐饮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4月21日 13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H25-210111-00028

项目名称:沈阳市第一七五中学食堂师生餐饮服务项目

包组编号:001

预算金额(元):1350000

最高限价(元):1350000

采购需求:查看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服务期满后可续签,最多续签二次,一次续签一年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内容:落实政策为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相关规定、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等相关规定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须知

参加辽宁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进入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政策法规"中公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入库登记手续。填写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联系人等简要信息,由系统自动开通账号后,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具体规定详见《关于进一步优化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程序的通知》(辽财采函〔2020〕198号)。

四、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3月28日14时00分至2025年04月08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线上获取

方式:线上

售价:免费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年04月21日 13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备份文件递交至辽宁启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国际设计谷6号楼307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辽宁政府采购网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方式:线上或书面纸质质疑函

2、质疑函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辽宁政

府采购网。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八、其他补充事宜

1、参加辽宁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办事指南"中公布的"辽宁政府采购网关于办理CA数字证书的操作手册"和"辽宁政府采购网新版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具体规定详见《关于启用政府采购数字认证和电子招投标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辽财采〔2020〕298号)、《关于完善政府采购电子评审业务流程等有关事宜的通知》(辽财采函〔2021〕363 号)。请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因未办理相关手续造成的所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须自行办理数字认证证书,供应商值在汉宁政府采购网界上港交换标文件。如果供应商自复图用品种志在规定时间中在汉宁政府采购网界上港交换标文

证证书,供应商须在辽宁政府采购网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在辽宁政府采购网上递交投标文

件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相关通知。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沈阳市第一七五中学

地 址: 沈阳市苏家屯区

联系方式:王老师024--898147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辽宁启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中国(辽宁)自由贸易实验区沈阳片区浑南区全运五路35-6号(307)

联系方式:024-31682279

邮箱地址:Inqy1234@163.com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兴顺支行

账户名称:辽宁启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30100520920001390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薛春阳 尚娟 尚明忠

电话:024-31682279

原网址:点击查看原发布网站

如有侵权请联系删除